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意見，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YK Medicines, Inc

浙江同源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10)

有關根據一般授權發行H股的認購協議失效

茲提述浙江同源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21日及2026年8月20日的公告(「公告」)，內容有關與齊魯達成許可及合作以及擬向認購方發行63,222,744股H股。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公告所披露，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完成。倘認購事項的條件未能在經修訂最後截止日期(即2026年9月20日)前達成或獲豁免，認購協議將被終止。於本公告日期，認購協議項下的若干先決條件尚未達成或獲豁免。

經審慎考慮當前市場狀況及股份價格的近期變動，本公司與齊魯已相互同意不再進一步延長經修訂最後截止日期，而認購協議將因此根據其條款於經修訂最後截止日期結束時(即2026年9月20日)失效。此後，除任何先前的違約行為外，任何一方概毋須承擔認購協議項下的任何義務或責任。關於公告中所披露的許可及合作協議以及供應及商業化協議，齊魯及本公司將繼續遵守其各自於該等協議項下的義務。

董事會認為，認購協議失效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雙方仍有股份發行認購的合作意願，具體細節仍在磋商中，本公司將適時按照上市規則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浙江同源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吳豫生博士

香港，2026年9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吳豫生博士，非執行董事李鈞博士、顧虹博士、何超先生及朱向陽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冷瑜婷博士、許文青博士、沈秀華博士及江曉林先生。